

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8 月 24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的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报告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万家颐和
基金主代码	51919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6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594,479.8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研究分析，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市场因素、估值及流动性因素、政策因素等分析，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资产类别的配置比例。在资产配置中，本基金主要考虑：（1）宏观经济走势，主要通过对 GDP 增速、工业增加值、物价水平、市场利率水平等宏观经济指标的分析，判断实体经济在经济周期中所处的阶段；（2）市场估值与流动性，紧密跟踪国内外市场整体估值变化，货币供应量增速变化及其对市场整体资金供求的可能影响；（3）政策因素，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与产业经济层面相关政策的政策导向及其变化对市场和相关产业的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5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注：注：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已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到期。根据基金实际情况，尚未能具备避险策略基金保本保障机制的条件。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保本周期届满时，若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本基金转型为“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投资、基金费率、分红方式等相关内容也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做相应修改，上述变更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提前在临时公告或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予以说明。本次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为 2019 年 6 月 24 日（含）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含）。在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截止日的次日，即 2019 年 6 月 29 日起，《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合同》失效,《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生效,万家颐和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兰剑	田东辉
	联系电话	021-38909626	010-68858113
	电子邮箱	lanj@wjasset.com	tiandonghui@psbc.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转 6、4008880800	95580
传真		021-38909627	010-6885812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wjasset.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273,909.41
本期利润	20,894,418.1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6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9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3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3,582,233.6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7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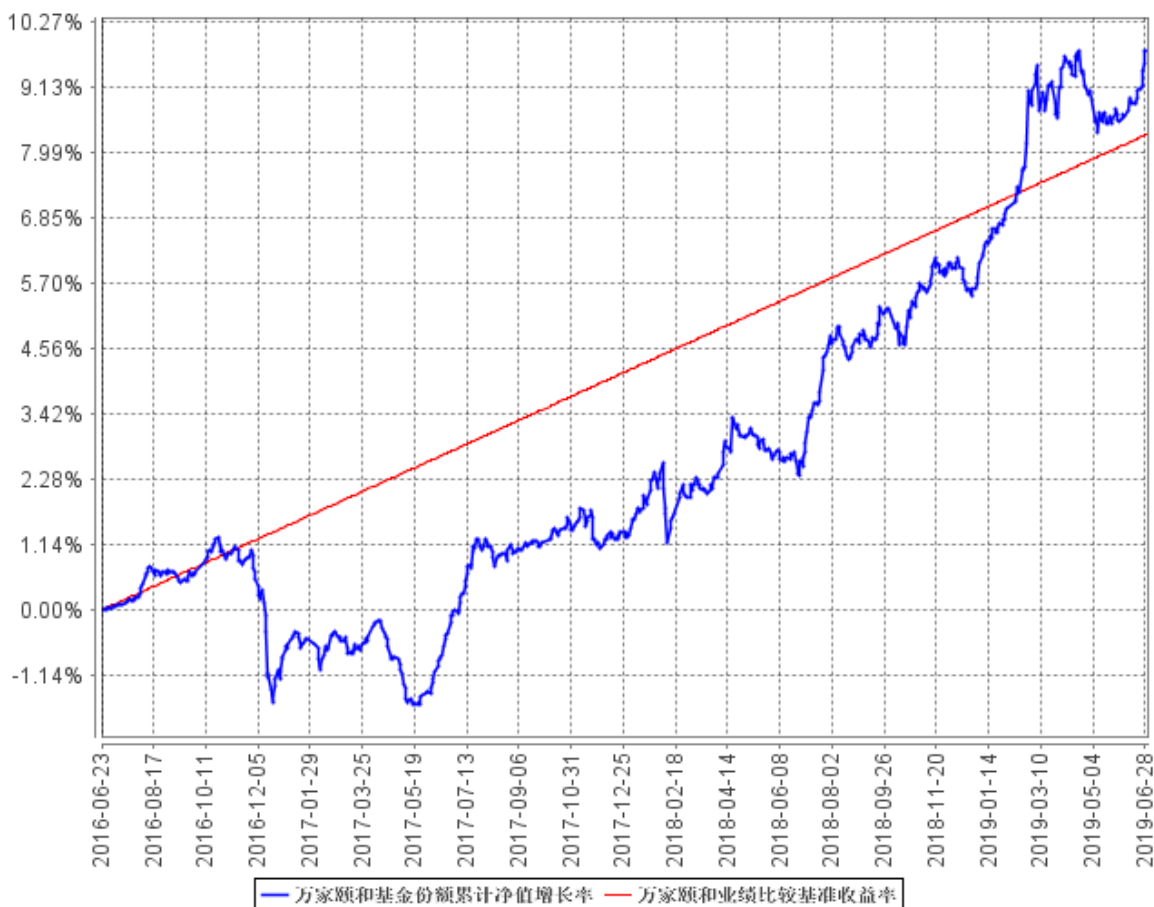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13%	0.08%	0.23%	0.00%	0.90%	0.08%
过去三个月	0.59%	0.14%	0.68%	0.00%	-0.09%	0.14%
过去六个月	3.92%	0.17%	1.36%	0.00%	2.56%	0.17%
过去一年	6.99%	0.14%	2.75%	0.00%	4.24%	0.14%
过去三年	9.73%	0.12%	8.25%	0.00%	1.48%	0.1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9.77%	0.12%	8.31%	0.00%	1.46%	0.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万家颐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成立，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已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到期。根据基金实际情况，尚未能具备避险策略基金保本保障机制的条件。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保本周期届满时，若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本基金转型为“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投资、基金费率、分红方式等相关内容也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做相应修改，上述变更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提前在临时公告或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予以说明。本次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为 2019 年 6 月 24 日（含）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含）。在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截止日的次日，即 2019 年 6 月 29 日起，《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生效，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44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现股东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楼(名义楼层 9 层),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 9 楼,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目前管理六十六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万家 18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新机遇价值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兴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瑞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玖盛纯债 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

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经济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量化同顺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万家人工智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社会责任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万家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万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科创主题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苏谋东	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2016 年 7 月 16 日	—	10.5 年	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硕士。 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担任资金运用部投资经理，主要从事债券研究和投资工作； 2013 年 3 月进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研究工作，自 2013 年 5 月起担任基金经理职务，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

	基金、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万家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和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				
--	--	--	--	--	--

	家鑫悦 纯债债 券型证 券投资 基金、万 家增强 收益债 券型证 券投资 基金、万 家瑞丰 灵活配 置混合 型证券 投资基 金、万家 瑞尧灵 活配置 混合型 证券投 资基金 的基金 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和《异常交易监控及报告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涵盖了研究、授权、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防范导致不公平交易以及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发生。

公司制订了明确的投资授权制度,并建立了统一的投资管理平台,确保不同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公平公正的进行询价并完成交易。为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制度规范、流程审批、系统风控参数设置等进行事前控制,通过对投资交易系统的实时监控进行事中控制,通过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和分析实现事后控制。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无下列情况: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上半年国内宏观基本面经历了阶段性超预期后逐步回落的过程,是内生动能与政策节奏共同作用的结果。从内生动能的角度来看,地产产业链在上半年总体保持了较高的景气度,销售增长进入负值区间,虽然一季度增速一度向零收敛,且一线城市销售一度出现回暖迹象,但三四线城市下滑显著拖累全国数据;地产投资仍维持较高水平,与建安资本开支增速低位抬升有关;5 月以来地产数据全面回落,产业链景气度下行趋势进一步明确;基建增速上半年低位抬升,但向上动能偏弱,对总需求的拉动作用偏弱;制造业投资增速下台阶,减税降费措施实施后有企稳态势,但在盈利弱化的背景下上行仍偏乏力。总体看,上半年经济内生动能呈现前高后低的态势。从政策角度来看,年初政府稳增长诉求较强,货币政策基调总体偏宽松,信贷投放加速、非标增速企稳、专项债发行提速,宽信用进程明显加快,成为一季度基本面超预期的重要驱动力;信用投放加速使得宏观杠杆率有所提升,防风险再次成为政策的核心考量,4 月会议后货币政策边际转向,信贷投放受到指导,5 月以来社融增速虽仍回升,但主要体现的是基数效应。总体看,政策节奏与基本面变化的节奏较为一致。通胀基本符合预期,猪肉价格走高推升 CPI,但尚未对货币政策形成明显掣肘。

上半年利率走势与去年的单边行情有较大不同,大部分时间缺乏主线。基本面数据超预期使得收益率在 4 月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回调,后又呈现缓慢下行格局。包商事件对市场形成了较大影响,央行维稳资金面叠加机构集体追逐低风险资产,使得利率债与高等级信用债收益率明显下行,而流动性分层使得低等级信用债走势与高等级出现分化。期限利差保护处在中性偏高水平。

本基金一季度提高了股票仓位，债券部分仍持有利率债与高等级信用债为主，降低了杠杆和久期，有效控制了债券仓位的净值回撤。二季度本基金逐步增加了组合的久期，相较于一季度更加积极，调整了权益持仓结构，增加了低估值蓝筹个股的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7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9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对于下半年的债券市场我们总体仍偏乐观。从近期的政策取向来看，稳增长的重要性虽然有所提升，但政策力度相较于 18 年末 19 年初的水平仍偏弱，尤其是近期会议明确不将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手段，地产企业融资政策持续收紧是这一政策取向的具体体现。由此，地产对基本面的拉动作用下半年预计进一步减弱，而考虑到隐性债务政策对地方政府行为的约束以及财政压力持续增加，基建发力进一步发力的空间仍有限，而贸易摩擦对国内制造业仍可能形成进一步的负面影响，并在中期内压制企业预期以及投资意愿。总体来看，国内经济基本面仍面临下行压力，对债券牛市形成支撑。而流动性环境预计总体仍保持稳定。信用债方面，高低等级走势预计仍呈现分化态势，流动性分层使得低等级信用债需求弱化，信用利差可能持续走阔。尾部信用债发行人的再融资环境再次转差，信用基本面恶化，信用违约风险上升。

本基金将持续做好风险管理，密切关注市场变动，为持有人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估值委员会由督察长、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合规稽核部负责人、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等组成。估值委员会的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债信息产品服务协议》，本基金管理人

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了《中证债券估值数据服务协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结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况。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9,724,041.79	1,304,826.10
结算备付金	4,520,615.89	6,130,469.78
存出保证金	72,837.24	40,094.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89,464.83	840,536,162.10
其中：股票投资	900,964.83	29,350,829.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088,500.00	811,185,333.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59,993,639.99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194,227.31
应收利息	232,033.33	12,205,087.8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119.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0,538,993.08	1,021,404,627.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87,499,442.50
应付证券清算款	5,543,976.13	1,257,066.08
应付赎回款	10,407,422.75	22,868.50
应付管理人报酬	526,442.12	645,318.04
应付托管费	87,648.34	107,553.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04,271.52	44,622.36

应交税费	5,638.34	50,916.86
应付利息	-	114,089.86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81,360.21	345,141.86
负债合计	16,956,759.41	390,087,019.0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0,594,479.80	597,658,869.62
未分配利润	2,987,753.87	33,658,739.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582,233.67	631,317,608.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538,993.08	1,021,404,627.75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977 元，基金份额总额 30,594,479.8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28,775,588.84	18,722,420.63
1.利息收入	11,039,783.69	13,215,543.1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62,699.18	130,613.00
债券利息收入	7,925,528.23	12,648,832.3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651,556.28	436,097.81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978,701.83	3,017,771.0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982,907.46	1,798,433.7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8,655,389.37	1,047,842.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40,405.00	171,495.1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0,508.72	2,417,144.0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36,594.60	71,962.41
减：二、费用	7,881,170.71	10,739,689.39
1. 管理人报酬	3,717,525.74	3,759,749.54
2. 托管费	619,495.56	626,624.87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61,688.96	239,298.74
5. 利息支出	3,260,429.30	5,883,725.2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260,429.30	5,883,725.24
6. 税金及附加	22,070.94	37,892.98
7. 其他费用	99,960.21	192,398.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94,418.13	7,982,731.2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94,418.13	7,982,731.2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万家颐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97,658,869.62	33,658,739.07	631,317,608.6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0,894,418.13	20,894,418.1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67,064,389.82	-51,565,403.33	-618,629,793.1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334,073.39	650,474.55	7,984,547.94
2.基金赎回款	-574,398,463.21	-52,215,877.88	-626,614,341.0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594,479.80	2,987,753.87	33,582,233.6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626,638,715.49	8,236,802.24	634,875,517.7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数(本 期利润)	-	7,982,731.24	7,982,731.2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 列)	-19,757,839.41	-444,423.89	-20,202,263.3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8,597.35	2,790.50	121,387.85
2.基金赎回款	-19,876,436.76	-447,214.39	-20,323,651.1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 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 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 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606,880,876.08	15,775,109.59	622,655,985.6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方一天 _____ 经晓云 _____ 陈广益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680号文《关于准予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批准,由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5月23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2016)验字第60778298_B06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16年6月23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878,393,850.24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186,778.10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878,580,628.34元,折合878,580,628.3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第一个保

本周期已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到期。根据基金实际情况，尚未能具备避险策略基金保本保障机制的条件。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保本周期届满时，若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本基金转型为“万家颐 and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投资、基金费率、分红方式等相关内容也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做相应修改，上述变更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提前在临时公告或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予以说明。本次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为 2019 年 6 月 24 日（含）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含）。在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操作期间截止日的次日，即 2019 年 6 月 29 日起，《万家颐 and 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万家颐 and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生效，万家颐 and 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万家颐 and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中小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中小企业私募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权证、国债期货、股指期货、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可以参与融资交易。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50\% \times$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50\% \times$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

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管理人接受投资者委托或信托对受托资产提供的管理服务以及管理人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本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3、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7.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7.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8 关联方关系

6.4.8.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6 号文核准，基金管理人原股东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的 11% 股权转让给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权变更的公告》，公司股东由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

6.4.8.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9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9.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9.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9.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9.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9.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9.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9.2 关联方报酬

6.4.9.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717,525.74	3,759,749.5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62,971.66	320,555.25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在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出具资金划拨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9.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19,495.56	626,624.87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在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出具资金划拨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9.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9.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9.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9.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9.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724,041.79	76,770.59	477,618.58	11,522.37

注：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89,665.89 元(201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为人民币 118,477.79 元)，2019 年 6 月 30 日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 4,520,615.89 元(2018 年 6 月 30 日为人民币 21,177,768.43 元)。

6.4.9.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 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0.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236	红塔	2019 年	2019	新股未	3.46	3.46	9,789	33,869.94	33,869.94	-

	证券	6 月 26	年 7	流通						
		日	月 5 日							
300788	中信出版	2019 年 6 月 27 日	2019 年 7 月 5 日	新股未流通	14.85	14.85	1,556	23,106.60	23,106.60	-

6.4.10.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0.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止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0.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1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900,964.83	1.78
	其中：股票	900,964.83	1.7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088,500.00	10.07
	其中：债券	5,088,500.00	10.0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244,657.68	87.55
8	其他各项资产	304,870.57	0.60
9	合计	50,538,993.08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63,431.25	1.08
C	制造业	155,123.28	0.4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9,603.76	0.12
J	金融业	319,699.94	0.9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106.60	0.07
S	综合	—	—
	合计	900,964.83	2.68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组合。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68	海油发展	102,375	363,431.25	1.08
2	600036	招商银行	3,000	107,940.00	0.32
3	601939	建设银行	12,000	89,280.00	0.27
4	601318	中国平安	1,000	88,610.00	0.26
5	300782	卓胜微	543	59,143.56	0.18
6	601698	中国卫通	10,103	39,603.76	0.12
7	603863	松炆资源	1,612	37,204.96	0.11
8	601236	红塔证券	9,789	33,869.94	0.10
9	300594	朗进科技	721	31,803.31	0.09
10	603867	新化股份	1,045	26,971.45	0.0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10	东方园林	6,367,886.00	1.01
2	300351	永贵电器	5,841,581.26	0.93
3	002594	比亚迪	2,513,139.00	0.40
4	601688	华泰证券	2,057,140.00	0.33
5	600030	中信证券	1,957,000.00	0.31
6	000783	长江证券	1,920,000.00	0.30
7	000776	广发证券	1,454,688.00	0.23
8	603986	兆易创新	1,086,389.00	0.17
9	002508	老板电器	720,100.00	0.11
10	601233	桐昆股份	291,073.32	0.05
11	600989	宝丰能源	270,838.72	0.04
12	600968	海油发展	208,845.00	0.03
13	601298	青岛港	109,487.50	0.02
14	600036	招商银行	109,080.00	0.02
15	600928	西安银行	90,684.36	0.01
16	601318	中国平安	88,680.00	0.01
17	601939	建设银行	88,680.00	0.01
18	002958	青农商行	70,092.00	0.01
19	603379	三美股份	66,546.36	0.01
20	002955	鸿合科技	58,070.28	0.01

注：本项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51	永贵电器	7,581,073.00	1.20
2	002310	东方园林	7,524,680.00	1.19
3	600030	中信证券	4,311,663.00	0.68
4	000002	万科A	4,234,586.00	0.67
5	601688	华泰证券	4,064,071.00	0.64
6	601997	贵阳银行	3,854,231.00	0.61
7	600000	浦发银行	3,585,050.00	0.57
8	600606	绿地控股	3,405,170.00	0.54
9	000001	平安银行	3,305,169.00	0.52

10	300059	东方财富	3,078,700.00	0.49
11	600048	保利地产	2,586,357.00	0.41
12	002594	比亚迪	2,493,169.00	0.39
13	000783	长江证券	2,197,864.00	0.35
14	001979	招商蛇口	2,100,125.36	0.33
15	601166	兴业银行	1,851,870.00	0.29
16	000776	广发证券	1,789,599.00	0.28
17	002508	老板电器	1,230,020.00	0.19
18	002146	荣盛发展	771,200.00	0.12
19	603986	兆易创新	770,663.00	0.12
20	300433	蓝思科技	744,250.00	0.12

注：本项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6,110,215.4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65,830,377.48

注：本项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本项卖出金额均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88,500.00	15.1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88,500.00	15.1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88,500.00	15.1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8	国开 1802	50,000	5,088,500.00	15.1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进行交易，以对冲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有效管理现金流量或降低建仓或调仓过程中的冲击成本等。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

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 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2,837.2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2,033.3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4,870.57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236	红塔证券	33,869.94	0.10	新股未流通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138	26,884.43	91,289.77	0.30%	30,503,190.03	99.7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0.00	0.0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6 月 23 日 ）基金份额总额	878,580,628.3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7,658,869.62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334,073.39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74,398,463.21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594,479.80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托管人：

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期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例			
东方证券	2	90,034,740.74	100.00%	83,849.85	100.00%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	501,512,830.30	100.00%	11,840,400,000.00	100.00%	-	-

注：1、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 内控制度健全, 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 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 包括但不限于: 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 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 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 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 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 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3、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变更情况：

无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101-20190624	200,017,000.00	0.00	200,017,000.00	0.00	0.00%
	2	20190101-20190624	300,026,000.00	0.00	300,026,000.00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了单一投资者份额占比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未来本基金如果出现巨额赎回甚至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极端情况下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发生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若个别投资者巨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4 日